

教務處 通報

主旨：為學生申請成績單及學籍相關證明文件，請依說明辦理。
說明：

一、為保護學生個人資料安全，學生申請成績單及學籍相關證明文件，辦理程序如下：

(一)本人親自申請者，檢附申請書及有效證件(正本)。

(二)委託他人申請者，檢附申請書、委託書及受委託人有效證件(正本)。

(三)通訊申請者，檢附申請書及有效證件正反面影本。

教務處註冊組

